

福建省农学会

闽农学函〔2023〕70号

关于2023年福建省农学会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福建省农学会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的相关流程，经福建省农学会团体标准委员会审定，《常太枇杷生产技术规程》与《“科技村落”建设与管理指南》2项团体标准项目符合学会团体标准立项要求，现予以立项。

如有单位或个人对本次标准项目存有异议，请在立项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内将意见反馈至福建省农学会。

公示期：2023年8月2日-7日

联系人：缪语

联系电话：18860191195

邮箱：fjsnxh@163.com

特此公告。

